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igital Licen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股價及股份成交量不尋常波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而作出。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今天本公司之股價下跌及股份成交量上升，並謹此聲明，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上述變動之任何原因。

董事會確認現時並無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及二十章須予披露的意圖收購或變賣的有關商談或協議，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明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或屬價格敏感性質的事項。

本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均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龐紅濤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龐紅濤先生及區瑞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馬希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筱夫先生、李冠雄先生及郭志燊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他們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含誤導成分；及(3)本公佈所發表之一切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所依據之基礎及假設為公平合理。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digitallic.com 刊登。